

FOUNDER 方正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七日

目 录

| | |
|-------------------------------------|---|
| 目 录 | 2 |
| 股东大会有关事项..... | 3 |
| 一、现场会议时间、地点..... | 3 |
|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投票时间..... | 3 |
| 三、出席人员..... | 3 |
| 四、会议审议事项..... | 3 |
| 关于增加 2016 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5 |
| 关于 2016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7 |

股东大会有关事项

一、现场会议时间、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16 年 10 月 17 日 14 点 30 分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大街 127 号北大博雅国际酒店 1A 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时间：2016 年 10 月 16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10 月 17 日下午 15:00 止

三、出席人员

1、截至 2016 年 10 月 10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四、会议审议事项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 股股东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 |
|---|-------------------------------|---|
| 1 | 关于增加 2016 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2 | 关于 2016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 |

议案一

关于增加 2016 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

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实际需求及对金融机构贷款融资条件政策的选择，公司拟增加 2016 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

| 子公司 | 持股比例 | 金融机构 | 增加额度（万元） |
|------------------|------|---------------------|---------------|
| 上海北大方正科技电脑系统有限公司 | 100%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市中支行 | 10,000 |
| 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板有限公司 | 1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 8,500 |
| 珠海方正印刷电路板发展有限公司 | 100%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 15,000 |
| 重庆方正高密电子有限公司 | 100%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 10,000 |
| |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部新区支行 | 5,000 |
| 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 100% |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 20,000 |
| 合计 | | | 68,500 |

上表所列担保额度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请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该次担保额度均用于新增担保。在该等额度内，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要、利率成本等综合因素向上述金融机构有选择的申请贷款，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决议范围内办理上述担保事宜，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人签署有关担保协议。超过该等额度的其他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

东大会另行审议后实施。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审议！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17 日

议案二

关于 2016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一、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基本情况

(一) 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16 年 9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刘建先生、施华先生、孙敏女士、左进女士回避并未参与本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超过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3、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2016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发表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针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根据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与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集团”）及其关联方2016年度融资租赁业务和应收账款的保理业务及转让实际发生情况，将该关联交易类别2016年度预计最高余额从30,000万元增加至60,000万元。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表决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4、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发表意见认为：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表决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日常经营活动中实际产生的融资租赁业务、应收账款的保理业务及转让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 关联人 | 2015 年度实际发生额 | 预计 2015 年度发生额不超过 |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产生较大差异的原因 |
|---------------------|-------------------------------|------------|--------------|------------------|----------------------|
| 融资租赁业务、应收账款的保理业务及转让 |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融资租赁业务、公司应收账款的保理业务及转让 | 方正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 18,100.00 | 30,000.00 | 实际资金需求比预计少 |

（三）公司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情况

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与方正集团及其关联方 2016 年度融资租赁业务和应收账款的保理业务及转让实际发生情况，现将该关联交易类别 2016 年度预计最高余额从 30,000 万元增加至 60,000 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 关联人 |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9 月 15 日实际发生余额 | 2016 年度预计最高余额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融资租赁业务、应收账款的保理业务及转让 |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融资租赁业务、公司应收账款的保理业务及转让的最高余额 | 方正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 30,816.24 | 60,000 | 2016 年度公司子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大于上年 |

1、以上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2、以上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情况，在公平、公正基础上与关联方协商决定上述关联

交易的实际金额及条款。

3、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非经常性的资产收购或出售等其他关联交易行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进行。

4、上述关联交易的授权自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有效期为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17 日